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并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玮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债权转让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建投租赁（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租赁）、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鼎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合同》。基本情况为：亿鼎公司拟将相关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中建投租赁进行融资，融资所筹措资金主要用于偿还航天工程部分合同尾款（约壹亿叁仟万元，最终金额按最终结算为准），如其未按约定向中建投租赁支付设备租金，则航天工程以受让的方式承接中建投租赁对亿鼎公司租赁设备所享有的相应债权，债权受让价款总额在任何情况下不超过壹亿叁仟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